

证券代码：838242

证券简称：格临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19 年度内公司与关联方孟镛产生关联交易，交易涉及公司向银行贷款由孟镛提供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0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董事孟镛为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在 2019 年度内向银行贷款，由孟镛提供担保，产生关联交易，交易金额不超过 650 万元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孟镛

住所：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野风启城 17-1-101

关联关系：孟镛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担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直接持有公司 54.18%股份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，公司无需支付对价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余杭农商银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450 万元，向南京银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200 万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贷款期限与利率详见贷款合同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孟镛提供保证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申请银行贷款是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